

2024年度
长沙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长沙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部门（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长沙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我单位是由财政全额拨款的副县级行政单位，主要负责对被监管人员实施管理、教育、改造，保障刑事诉讼和行政执法活动顺利进行，确保监所安全。

（一）、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公安监所管理的法律、法规、政策。

（二）、管理、教育在押人员，保障在押人员合法权益。

（三）、深挖犯罪，开辟打击犯罪的第二战场，维护社会稳定。

（四）、公安监所的修建、技术装备建设与经费管理。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长沙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单位内设机构包括： 办公室、政工科、监察室、法制科勤大队、警务保障大队、侦查大队、 市第一看守所、市第二看守所、市第四（女子）看守所、市拘留所、 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市监所医疗收治所。

（二）决算单位构成。长沙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单位2024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长沙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535.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7,535.93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535.93	本年支出合计	57	17,535.9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7,535.93	总计	60	17,535.9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535.93	17,535.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535.93	17,535.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17,535.93	17,535.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9,707.65	9,707.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4.36	1,894.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17.59	17.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916.33	5,916.3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535.93	9,707.65	7,828.28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535.93	9,707.65	7,828.28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17,535.93	9,707.65	7,828.28	0.00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9,707.65	9,707.65	0.00	0.00	0.00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4.36	0.00	1,894.36	0.00	0.00	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17.59	0.00	17.59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916.33	0.00	5,916.33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长沙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535.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7,535.93	17,535.93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535.9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535.93	17,535.9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7,535.93	总计	64	17,535.93	17,535.9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535.93	9,707.65	7,828.2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535.93	9,707.65	7,828.28
20402	公安	17,535.93	9,707.65	7,828.28
2040201	行政运行	9,707.65	9,707.65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4.36	0.00	1,894.36
2040220	执法办案	17.59	0.00	17.59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916.33	0.00	5,916.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955.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3.1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71.15	30201	办公费	39.2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493.03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129.74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52.59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6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0.36	30206	电费	21.5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1.65	30207	邮电费	15.4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8.26	30208	取暖费	6.7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8.45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90	30211	差旅费	19.5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9.4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87.93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5.9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52.59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9.27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693.8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2.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3.8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16	30229	福利费	4.94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8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7.94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2.6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6.98			
人员经费合计		8,811.90	公用经费合计				895.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3.70	0.00	31.80	0.00	31.80	1.90	33.31	0.00	31.80	0.00	31.80	1.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17,535.9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41.77 万元，增长 4.42%，主要是因为增加了项目经费用于大院及监区维修维护。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7,535.9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535.93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7,535.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707.65 万元，占 55.36%；项目支出 7,828.28 万元，占 44.64%；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7,535.9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41.77 万元，增长 4.42%，主要是因为增加了项目经费用于大院及监区维修维护。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7,535.9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741.77万元，增长4.42%。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项目经费用于大院及监区维修维护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7,535.9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17,535.93万元，占1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6,310.0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7,535.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52%，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9,862.50万元，支出决算为9,707.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4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政策调整。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531.19万元，支出决算为1,894.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56.6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的武警专项经费、转移支付经费、执法办案及业务经费、长桥监管分院缺经费等。

3、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年初预算为0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7.59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的公安监管场所专项经费。

4、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5916.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16.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707.6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811.90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0.77%，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171.15 万元。津贴补贴 1,493.03 万元。奖金 2,129.7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0.36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41.6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8.26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8.4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90 万元。住房公积金 679.44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87.93 万元。抚恤金 19.27 万元。生活补助 693.86 万元。奖励金 0.16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2.69 万元。

公用经费 895.76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23%，主要包括办公费 39.29 万元。水费 1.65 万元。电费 21.53 万元。邮电费 15.41 万元。取暖费 6.70 万元。差旅费 19.50 万元。维修（护）费 10.00 万元。培训费 0.07 万元。公务接待费 1.51 万元。劳务费 12.00 万元。工会经费 33.86 万元。福利费 4.9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8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07.9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6.98 万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52.59 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3.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84%；与上年相比减少 25.04 万元，降低 42.9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响应财政过“紧日子”号召，减少三公经费开支。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响应财政过“紧日子”号召，减少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工作。决算数等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工作。2024 年度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包括：无因公出国（境）工作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31.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减少 24.55 万元，降低 43.57%。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决算数等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几年与上年均未产生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31.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8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公务用车维修或加油服务支出 31.80 万元支出，完成预算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减少 24.55 万元，降低 43.57%。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响应财政过“紧日子”号召，减少三公经费开支。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7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9.47%；与上年相比减少 0.49 万元，降低 24.5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开支。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响应财政过“紧日子”号召，减少三公经费开支。2024 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 7 个、来宾 129 人次，主要是外地公安机关赴本单位参观调研发生的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支出 0.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支出 0.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95.7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1.60 万元，降低 2.35%。主要原因是：响应财政过“紧日子”号召，压缩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0.00 万元，用于召开无会议；开支培训费 0.07 万元，用于开展财务等业务技能培训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77.8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9.8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98.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77.8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77.8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37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23 辆、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2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生产型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 台（套）。

十四、关于 2024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组织对 2024 年度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22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2 个，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额的 0%；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 0 个 0 万元，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 0%。

（二）绩效评价结果。

2024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照以收定支的原则，保障了被监管人员合法权益，保障了监管场所的正常运行；二是促进了公安监管场所提质改造和信息化建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管理工作基础薄弱、管理机制不够完善；二是部分同志对厉行节约认识不到位。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日常工作绩效统筹谋划，加强工作管理，切实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水平，优化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挖掘资产使用潜力，做好办公设施、设备的日常维护，进一步提高使用效益，压缩不必要开支，以保运转保刚

需保重点项目。二是加强对财务人员的培训，进一步规范财务报账手续。充分利用支队网站、办公自动化等平台，将财政及各级财务管理方面的文件、规定、具体要求及时传达到财务相关责任人，督促财务相关责任人认真学习，增强工作责任心，提升业务能力。

（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 2024 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在本部门 2025 年度预算安排上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按项目计划实施采购，及时推进项目精度，确保项目预算执行率；进一步调整支出结构，响应市财政“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三公经费等，为财政节省资金；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合理安排各项目资金支出，尽可能保持均衡的支出进度，以利于单位工作正常开展，保障重点项目顺利实施；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资金效益考核评价体系，不断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加强提高财务部门人员绩效管理能力和专业素质和思想水平。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长沙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指长沙市公安局行政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三、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长沙市公安局行政单位开展各类案件侦办工作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公安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等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指政府通过向社会征收基金、收费，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经营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收支预算。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 年度长沙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长沙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此页为封面）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我单位是由财政全额拨款的副县级行政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工科、监察室、法制科勤大队、警务保障大队、侦查大队、市第一看守所、市第二看守所、市第四(女子)看守所、市拘留所、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市监所医疗收治所，实行公务员管理制度，现有编制 295 人。目前在职人员 243 人，其中工勤 6 人，退休人员 142 人。主要负责对被监管人员实施管理、教育、改造，使在押人员得到必要的法制、道德教育，充分保障在押人员合法权益；保障刑事诉讼和行政执法活动顺利进行，确保监管场所安全。

2、我单位 2024 年决算支出 17535.93 万元，支出实行预算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审批程序执行,其中基本支出 9707.65 万元，占本年支出 55.36%，项目支出 7828.28 万元，占本年支出 44.64%。基本支出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以及设备采购等。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一般行政事务管理、羁押场所管理、禁毒管理等 22 个项目。“三公”经费共计开支 33.31 万元，其中公车购置费 0 元，公车运行维护费 31.8 万元，公务接待费 1.51 万元。“三公”经费严格按照预算控制指标使用，按照单位《公务车辆管理办法》、《公务接待管理办法》执行，在使用过程中严禁报销与公务活动无关的以及超范围、超标准、未按程序审批的支出。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 基本支出

1、三公”经费支出情况：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06.9万元，支出决算为33.31万元，完成预算的31.16%。相比2023年“三公”经费决算数58.35万元，减少25.04万元，降幅43%。主要原因是积极响应财政部门“过紧日子”要求，削减不必要支出。我单位2024年“三公”经费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105万元，实际支出31.79万元。

(二) 项目支出

1. 2024年我单位专项经费共计7828.28万元由长沙市财政统筹安排，已足额到位。专项资金共计安排落实7828.28万元均为财政资金。按照以收定支的原则，保障了被监管人员合法权益，保障了监管场所的正常运行，促进了公安监管场所提质改造和信息化建设。

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1)商品和服务支出2561.79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监管场所运行的水电、物业，监(舍)房等场所的维修维护等。(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766.23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被监管人员的给养费、医疗费、生活杂费等。

(3)资本性支出 236.24 万元，主要用于修缮监管场所、信息化建设等。

专项资金的使用：（1）充分保障了被监管人员的合法权益，确保生活保障的同时增强了被监管人员教育感化效果；（2）加强了监所硬件保障，监所安防基础不断夯实；

（3）全面推动了公安监管工作转型升级。专项资金严格依据财经法律法规进行管理。各项目单位设立专用账户管理资金，并根据资金用途设置相应岗位，制定岗位职责及相关制度，确保了专项资金专款专用。在专项资金使用过程中，以公安监管工作为中心，保运转，保刚需。

2.项目资金（主要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1）看守所在押人员给养费，按月根据被监管人员人数及实际情况拨付至长沙市第一、二、四看守所，严格按照伙食费 360/人/月，衣被费 10 元/人/月，公杂费 30 元/人/月的规定开支。2024 年共支付 3146.1 万元用于看守所在押人员给养费和医疗费。

（2）拘留所、强戒所伙食公杂费及强戒人员脱毒治疗费按月拨付至长沙市拘留所及长沙市强制隔离戒毒所。2024 年共拨付 400 万元用于被拘戒人员伙食费、医疗费、衣被费、公杂费等。

（3）看守所特殊人群涉毒人员收治经费，用于市直属

看守所涉毒涉病被监管人员的营养费、治疗费、护理费、公杂费等，2024年共计支出200万元。

（4）监管场所运行维护、大院运行和维修经费专项经费，长桥监管分院等经费用于支队大院监（舍）房及办公场所维护维修、物业管理、水电燃气、物品购置等方面开支。2024年共计支出1465.36万元。

（5）被监管人员体检、医疗、医药、医疗耗材经费与被监管人员非正常医疗经费，用于支付在押人员入所体检费用门诊、住院治疗、购买被监管人员常用药品等费用。2024年共计支出360.13万元。

（6）被监管人员衣被、生活用品专项经费，用于购置被监管人员生活、卫生用品、生活设施购置与维护等方面。2024年共计支出216.6万元。

（7）监管分院医疗设备维护，用于医疗设备购置和医疗软件采购，2024年支出18.05万元。长桥监管分院人员经费，2024年共支出480万元。

（8）突发应急事件处置经费2024年支出45.6万元。用于在押人员突发事件处置与管理。被监管人员防暑降温冰块专项经费，2024年共支出30万元，用于购买在押人员防暑降温物品，保障在押人员权益。

（9）2024年年中下达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长桥监管分院 2022 年 1-12 月经费缺口，执法办案及业务经费、基本建设及局系统综合专项工作业务经费、武警二十、二十一中队经费、装备服装购置费、辅警公用经费用于在押人员羁押管理和大院运行维护等功能。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各项目资金严格依据财经法律法规进行管理。各项目单位设立专用账户管理资金，并根据资金用途设置相应岗位，制定岗位职责及相关制度，确保了该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招投标、调整、竣工验收等情况。

支队成立项目小组，由主管后勤保障业务的副支队长任组长，支队监察室、警务保障大队、法制科勤大队负责人、需求单位主要负责人为小组成员。严格遵循专款专用、独立核算的原则，由基础服务中心受理、审核项目申请，明确资金来源和额度，申报计划，组织和参与项目验收。监察室负责对项目实施过程进行审计监督，参与招投标以及项目验收。法制科勤大队负责审查项目合同条款以及参与验收、制定并审查项目中涉及信息化内容的技术标准及要求。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范围和规模标准规定》等法律法规，制定了《监管支队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工作的实施细则（试行）》。项目的实施必须接受审计监察部门的监督。项目相关单位或个人有违反法律法规、内部制度的行为，一律移交纪检监察部门予以问责。

四、资产管理情况

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制定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警务保障大队负责编制资产预算、计划采购、验收入库、领用发出、维修保养、调拨处置等具体管理，并按原值登记入账。指定专人担任资产专管员，负责填报资产管理系统以及完善资产账卡、领用、处置、盘点等日常管理工作。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4年，全市公安监管部门积极作为，推动各项财务工作按质按量完成，保障了在押人员合法权益。

一、服务主业能力进一步增强。在确保安全的基础上，坚持把服务好公安中心工作摆在监管工作的首位。通过在押人员相关专项经费的有效投入，在被监管期间内的伙食

按标准供应，保证了在押人员吃够定量、吃得饱、吃得卫生。各监管场所均配备了必要的医疗器械和常用药品，保障被监管人员患病时能得到及时有效的治疗。各监所根据季节特征及上级要求向被监管人员发放被褥及服装。被监管人员在被监管期间的日常生活卫生用品由监所统一发放。并为被监管人员配备了空调、热水等生活保障装置。各监所均配有电教设备、应急照明设备、受虐报警装置、全方位监控系统，实现了人防、技防、物防的有机统一。各项支出均以确保完成本单位工作职责为目标，也充分体现了党和政府对被监管人员的人性化管理。

二、监所安全基础进一步巩固。坚持把确保监所安全作为总目标，着眼提升老旧监区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改造，包括看守所监区出新、监室门改造、监区管道维修、在押人员食堂管道维修等等，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安全文明管理水平，树立良好执法管理形象。

三、我单位针对各项目资金进行了严格的管理。各项目资金进行的会计核算均由专职人员进行，岗位职责分工明确。核算过程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项目支出费用审批严格按制度执行。支队主管领导、财务部门、监察部门定期对所辖监所被监管人员给养费开支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确保了项目资金专款专用，杜绝了资金被挤占和挪用的现象。

九、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绩效管理工作基础薄弱、管理机制不够完善。绩效目标管理有待加强，根据公安部门职能及项目特点的指标体系尚未完善，项目单位申报的目标与预算匹配性较低；绩效运行监控主要侧重于预算执行层面。

2、部分同志对厉行节约认识不到位。仍有浪费水电、办公用品现象，没有形成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从小事做起的节约意识。

十、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日常工作绩效统筹谋划，加强工作管理，切实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水平，优化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挖掘资产使用潜力，做好办公设施、设备的日常维护，进一步提高使用效益，压缩不必要开支，以保运转保刚需保重点项目。

二、加强对财务人员的培训，进一步规范财务报账手续。充分利用支队网站、办公自动化等平台，将财政及各级财务管理方面的文件、规定、具体要求及时传达到财务相关责任人，督促财务相关责任人认真学习，增强工作责任心，提升业务能力。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十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如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还需对应提供以下附件：

- 1、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